

漳州高新区靖圆片区金湖路(金圆路-古湖北路)市政道路工程(一期) 中标候选人公示(暨中标结果公示)

- 1、工程名称：漳州高新区靖圆片区金湖路(金圆路-古湖北路)市政道路工程(一期)
- 2、招标人：漳州靖圆发展有限公司
- 3、招标代理单位：福建华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4、工程建设地点：西起金圆路，东至古湖北路
- 5、工程交易地点：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地址：漳州市水仙大街100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南侧))
- 6、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7、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A类(8% ≤ K < 12%) (含8%，不含12%)
- 8、开标时间：2023年12月11日09:30时
- 9、中标候选人：福建广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人民币柒佰贰拾陆万陆仟零陆拾捌元整，含暂列金叁拾捌万元整(小写¥：7266068元，含暂列金380000元)

项目负责人：郑固祥

注册证号：闽2352005200702979

- 10、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相关规范要求的合格及以上标准。
- 11、工期：总工期为300个日历天，定额工期/个日历天(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
- 12、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无
- 13、评标委员会名单：陈金星(组长)、方素惠、庄友义、陈翠玲、徐龙
- 14、异议的渠道和方式：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提出，公示期满招标人不再接收异议申诉。评标结果异议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 15、监督部门及联系电话：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与经济发展局、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局/0596-6620580、0596-6628937
- 16、公示时间：2023年12月12日-2023年12月22日。
- 17、根据闽发改法规〔2018〕444号《福建省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评标委员会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的，其中标候选人公示同时视为中标结果公示，公示期合并，不得少于十日。



招标人：漳州靖圆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华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3年12月12日

